

本报记者 余俊毅

近年来，在监管部门的合力整治下，国内在虚拟币交易、炒作等方面的清理工作取得显著成效，并已转入常态化监管。

不过，尽管虚拟币炒作乱象在严监管态势下得到了一定遏制，仍有不法分子通过各类手段“兴风作浪”。因此，日前国家网信办重拳出击，强化对于虚拟币炒作的打击态势，再一次明确释放了监管部门对于虚拟币的不认可态度。

仍有违规者“心存侥幸”

近日，国家网信办发布消息称，随着虚拟币的兴起，与之相关的投机、炒作、诈骗等活动愈演愈烈，一些网民受投资虚拟币可获高额回报等虚假宣传迷惑，盲目参与到相关交易活动中，给自身财产带来较大损失。今年以来，国家网信办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高度重视网民举报线索，多举措、出重拳清理处置一批宣传炒作虚拟币的违法违规信息、账号和网站。

按照《关于进一步防范和处置虚拟货币交易炒作风险的通知》精神，国家网信办督促指导主要网站平台切实落实主体责任，持续保持对虚拟币交易炒作高压打击态势，加大对诱导虚拟货币投资等信息内容和账号自查自纠力度。微博、百度等网站平台根据用户协议，关闭@ICE暴雪创始人、@币圈爆爺等1.2万个违规用户账号，清理“投资比特币轻松赚钱”等违规信息5.1万余条。

同时，国家网信办加强督导检查，对打着“金融创新”“区块链”旗号，诱导网民进行“虚拟币”“虚拟资产”“数字资产”投资的@飞哥的故事江湖、@绝对盘感比特币等989个微博、贴吧账号和微信公众号依法予以关闭。此外，指导地方网信部门约谈涉虚拟币宣传炒作的“链节点”“创投圈”等经营主体500余家次，要求全面清理宣传炒作虚拟币交易的信息内容。对专门为虚拟币营销鼓吹、发布教程讲解跨境炒币、虚拟币“挖矿”的“币头条”等105家网站平台，国家网信办会同相关部门依法予以关闭。

欧科云链研究院高级研究员蒋照生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此次发文透露出对虚拟币的监管思路与此前一脉相承，重点仍在打击虚拟币交易炒作方面，并对过去所采取的具体措施与实际成效进行了展现，体现出国家网信办对打击虚拟币交易炒作的重视程度。预计在未来很长一段时间内，这种高压监管态势不会出现明显转变。

即使在监管的重击下，仍有违规者抱有侥幸心理，暗自“逆行”。比如，记者在8月11日通过微博平台搜索“炒币”“比特币”等关键词，发现有不少涉及炒币内容的账号仍在活跃。该类账号在微博中以图片的形式发布了含有虚拟币种推荐、短期

收益率展示等内容，同时还对其微信社群进行引流，诱导粉丝“私聊进圈”“私聊开通账号”等。

“此类币圈乱象屡禁不止的原因，一是部分私人发币和开设虚拟币交易所的成本不高，其次是仍有部分投资者对此类‘产品’的价值和实质没有正确的认识，才让违规者有机可乘。”萨摩耶云科技集团首席经济学家郑磊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一方面监管要进一步加强大数据的建设，对相关信息和数据及时预警；另一方面也要继续加大投资者教育，提高全民防范意识。

### 未来严监管将保持常态化

记者注意到，除了监管层对相关社交平台督查外，各平台也在配合监管自发进行内部整治。今年4月份，支付宝就曾发布《关于持续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租售账号等违规行为的公告》，其中，在核实相关账号行为后共处置了1189个从事虚拟币交易的账号。

下一步，国家网信办表示将继续会同相关部门，加强对虚拟货币相关非法金融活动的打击力度，依法保护人民群众财产安全。提醒广大网民树立正确投资理念，增强风险防范意识，不参与虚拟币交易炒作活动，谨防个人财产受损。

其实，对于目前常见的虚拟币交易炒作甚至相关违法集资的行为，国内法律层面已经出台了明确的解释和相关依据。

2月24日，最高人民法院发布《关于修改〈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非法集资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的决定》，自3月1日起施行。

中因律师事务所律师栾靖宣告诉《证券日报》记者，修改后的《解释》，对原司法解释中有关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集资诈骗罪的定罪处罚标准进行了修改完善。纳入网络借贷、虚拟币交易、融资租赁等新型非法吸收资金的行为方式，为依法惩治虚拟币交易相关领域等非法集资犯罪提供依据。目前各地公安机关成功侦破多起投资虚拟币诈骗案件，可以新的司法解释追究相关人员非法集资的刑事责任。

“需要注意的是，有不少虚拟币交易平台是在境外注册，所以仍然有部分投资者通过特殊手段暗地里参与炒币，并以类似传销的方式吸引投资者。”栾靖宣律师建议，投资者一定要警惕相关风险，主动远离非法炒币活动。同时，未来监管对虚拟币交易及相关活动的治理将常态化保持从严，针对这类非法金融活动的监管力度也会持续加强。

郑磊认为，虚货币存在价值难以界定、相关“挖矿”造成巨大能源浪费、实际应用

场景有限、市场投机性强、易于被犯罪分子利用等问题，因此已有越来越多的国家开始关注虚拟币对经济和金融体系的负面影响。未来国际上对虚货币的严监管将成为趋势，如果全球金融机构能联手进行多边合作遏制虚拟币炒作行为，对国内投资者可能会有更明显的引导和影响作用。

( 编辑 上官梦露 )